

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现场检查（勘察）笔录

时间起讫：2025年12月29日9时30分至2025年12月29日10时20分

地点：福建省龙岩市永定县洪山乡田梓村

被检查（勘察）人名称或姓名：永定县洪山兴盛石材厂

现场负责人： 电话： 身份证号码：

工作单位：永定县洪山兴盛石材厂 职务：

检查（勘察）人及执法证编号：张根书 13080015099、江俊华 13080015320

记录人：江俊华 13080015320

告知事项：这是我们的执法证件（执法证编号：13080015099、13080015320）。

请过目确认：

今天我们依法进行检查并了解有关情况，你应当配合调查，如实提供材料，不得拒绝、阻碍、隐瞒或者提供虚假情况。如果你认为检查人与本案有利害关系，可能影响公正办案，可以申请回避，并说明理由。

请确认：

现场情况：2025年12月29日我局执法人员张根书、江俊华根据2025年第四季度“双随机”任务安排，对永定县洪山兴盛石材厂进行现场检查，检查情况如下：

1. 据龙岩市永定区建材循环经济发展中心工作人员介绍，该石材厂于2017年因停产至今。检查时，现场无工作人员。现场未发现环境违法行为。

（以下空白）

被检查（勘察）人或现场负责人确认意见：现场无工作人员

被检查（勘察）人或现场负责人签字： 年 月 日

检查（勘察）人签字：张根书、江俊华 2025年12月29日

记录人签字：江俊华 2025年12月29日

参加人签字： 年 月 日